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01月20日止。

第 7828173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w i n a i

申 请 人 深圳市鼎力惠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六约北社区吉榕路36号102

代理机构 深圳正铭联合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6类：普通金属艺术品；金属支架；金属轨道；金属门把手